证券代码: 834371 证券简称: 新安传媒 主办券商: 中信建投

浙江东阳新安传媒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20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,没有虚假记载、 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,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 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基本情况

(一)股东大会届次 本次会议为2020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。

(二) 召集人

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人为董事会

(三)会议召开的合法性、合规性

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、召开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及《浙江东阳新安传 媒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》等有关规定。

(四) 会议召开方式

本次会议采用现场投票方式召开。

(五)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

现场会议召开时间: 2020年5月21日10:00。

(六) 出席对象

1. 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。

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(具体情况详见下表)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(在股权登记日买入证券的投资者享有此权利,在股权登记日卖出证券的投资者不享有此权利),股东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、参加表决,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。其中,不包含优先股股东,不包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。

股份类别	证券代码	证券简称	股权登记日
普通股	834371	新安传媒	2020年5月20日

2. 本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及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。

(七)会议地点

福州市鼓楼区软件大道 89 号软件园 D 区 16 号楼 4 楼会议室。

二、会议审议事项

(一) 审议《关于拟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》

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下发的《关于做好〈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规则〉等相关制度准备工作的通知》,公司修订公司章程的相关内容详见 2020 年 4 月 29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官方披露平台(www.neeq.com.cn)上披露的《关于拟修订〈公司章程〉的公告》(公告编号:2020-005)。

(二) 审议《关于修订〈股东大会议事规则〉的议案》

根据《公司法》、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规则》等法规、规则及《公司章程》,公司对《股东大会议事规则》进行相应修订。详见 2020 年 4 月 29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官方披露平台(www.neeq.com.cn)上披露的《股东大会议事规则》(公告编号: 2020-006)。

(三) 审议《关于修订〈董事会议事规则〉的议案》

根据《公司法》、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规则》等法规、规则

及《公司章程》,公司对《董事会议事规则》进行相应修订。详见公司于 2020 年 4 月 29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(www. neeq. com. cn)上披露的《董事会议事规则》(公告编号: 2020-007)

(四) 审议《关于修订〈监事会议事规则〉的议案》

根据《公司法》、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规则》等法规、规则及《公司章程》,公司对《监事会议事规则》进行相应修订。 详见公司于 2020 年 4 月 29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(www. neeq. com. cn)上披露的《监事会议事规则》(公告编号: 2020-008)

(五) 审议《关于修订〈对外担保管理制度〉的议案》

根据《公司法》、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规则》等法规、规则及《公司章程》,公司对《对外担保管理制度》进行相应修订。详见公司于 2020年 4月 29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(www.neeg.com.cn)上披露的《监事会议事规则》(公告编号: 2020-009)

(六) 审议《关于修订〈关联交易决策制度〉的议案》

根据《公司法》、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规则》等法规、规则及《公司章程》,公司对《关联交易决策制度》进行相应修订。详见公司于 2020年 4月 29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(www.neeq.com.cn)上披露的《监事会议事规则》(公告编号: 2020-010)

上述议案存在特别决议议案, 议案序号为(一):

上述议案不存在累积投票议案:

上述议案不存在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议案;

上述议案不存在关联股东回避表决议案;

上述议案不存在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。

三、会议登记方法

(一) 登记方式

- 1. 个人股东亲自出席会议的,应出示本人身份证或其他能够表明其身份的有效证件或证明;委托代理他人出席会议的,应出示本人有效身份证件、股东授权委托书;
- 2. 法人股东应由法定代表人或者法定代表人委托的代理人出席会议。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的,应出示本人身份证、能证明其具有法定代表人资格的有效证明; 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,代理人应出示本人身份证、法人股东单位的法定代表人依法出具的书面授权委托书;
- 3. 办理登记手续可用信函或传真的方式进行登记,不受理电话登记。
- (二)登记时间: 2020年5月21日
- (三)登记地点:福州市鼓楼区软件大道89号软件园D区16号楼4楼会议室。

四、其他

- (一)会议联系方式:联系人:许伟祖 联系电话:0591-87871975 联系地址:福州市鼓楼区软件大道89号软件园D区16号楼
- (二)会议费用: 出席会议的股东食宿及交通等费用自理。

五、备查文件目录

《浙江东阳新安传媒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第二届第九次会议决议》 《浙江东阳新安传媒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第二届第六次会议决议》

浙江东阳新安传媒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4月29日